

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控复核人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分别于 2022 年 4 月 8 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八次会议、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召开了 2021 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续聘公司外部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，具体详见《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12）。

2022 年 12 月 14 日，公司收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出具的《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控复核人变更告知函》，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：

一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控复核人的基本情况

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作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，原指派蔡浩先生、魏启家先生、柏鸿丹女士作为签字注册会计师，谭代明先生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，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，因内部工作调整，柏鸿丹女士、谭代明先生不再为公司提供 2022 年度审计服务，变更喻希女士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项目的签字注册会计师，梁艳霞女士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，继续完成相关工作。

二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控复核人情况介绍

喻希，签字注册会计师，2020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1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22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，2022年开始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；近三年签署过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梁艳霞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，200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，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，2022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执业；近三年签署或复核过继峰股份、豪美新材、三棵树等十余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。

喻希女士、梁艳霞女士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有关独立性要求的情形，最近三年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过刑事处罚、行政处罚、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，不存在违反《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》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。

三、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及质控复核人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变更签字注册会计师、质量控制复核人系审计机构内部工作调整，且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，不会对公司2022年度审计工作造成不利影响。

特此公告。

共达电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四日